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YUZHOU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8)

自願性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及投資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近期業務發展之更新資料。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及投資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5月8日，廈門禹洲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廈門禹洲」）、中國航天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建設」）及中安泰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中安泰達」）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共同開發建設航天智慧小鎮項目（「該項目」）。該項目包括一幅位於中國河北省承德市雙橋區之土地，開發用地佔地面積約為4,000畝（約為267萬平方米）（「該土地」）。該項目是各方立足於京津冀一體化發展，依託承德自然資源、地理優勢，在新型航天科學技術研發應用的基礎上進行的深入合作，旨在將該土地開發成具有航天主題樂園、航天智慧醫療、航天科技教育、航天新材料研發應用基地、衛星遙感技術研發應用基地等特色的航天智慧小鎮。

承德航天智慧小鎮項目在產業投入方面注重新材料和新技術的應用，以新型高科技材料的技術和衛星遙感技術應用、大數據分析處理產業為發展重點，積極引進、集聚高端人才，有助於實現「數字化、網絡化、信息化、智慧化」的建設目標，達成「以信息化驅動現代化」，助力建設「數字中國」的戰略佈局。

於簽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後，深圳沃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深圳沃航」）與中安泰達訂立投資合作框架協議（「投資合作框架協議」，連同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統稱為「該等框架協議」）以訂明有關該項目之開發安排。根據投資合作框架協議，深圳沃航與中安泰達將成立合資公司（「項目公司」）以開發該項目下之該土地。深圳沃航及中安泰達將分別持有項目公司51%及49%股權。

該等框架協議之訂約方之資料

廈門禹洲

廈門禹洲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物業投資、開發及管理業務。

中國航天建設

中國航天建設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住房建設的總承包業務。中國航天建設為中國航天科工集團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航天建設於航天領域相關項目的規劃、諮詢、設計及建設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深圳沃航

深圳沃航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航天產業項目之投資業務。

中安泰達

中安泰達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建築項目的總承包、物業開發及工程設計。中安泰達於重建老舊城區以及加固改造老舊建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就上述事項之最新重大發展告知股東。

承董事會命
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龍安

香港，2018年5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龍安先生（主席，太平紳士）、郭英蘭女士及林聰輝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黃循強先生及翟普博士。